（上接45版）

2、2025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5年11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人民币0万元。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12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8,910.76	2024年12月1日	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11月11日	2025年11月13日	8,910.76
-	2025年12月1日	不超过12个月	2025年11月19日	-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4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4年11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如期归还。

2、2025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5年11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53,989.20万元。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12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60,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4年12月1日	2025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11日
70,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12月1日	2026年11月30日	2025年11月19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12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5,423.24	2025/12/1	2026/3/8	2026/3/8	5,423.24	2.93%	41.76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3,259.37	2025/12/1	2026/2/17	2026/2/17	3,259.37	2.82%	19.63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3,259.37	2025/12/1	2026/2/17	2026/2/17	3,259.37	2.82%	19.63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3,259.37	2025/12/1	2026/2/17	2026/2/17	3,259.37	2.82%	19.63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5,451.22	2025/12/1	2026/1/3	2026/1/3	5,451.22	2.88%	13.78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173.08	2025/12/1	2026/2/16	2026/2/16	2,173.08	2.86%	12.9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延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5/12/4	2026/3/4	2026/3/4	9,000.00	1.67%	37.13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吕岭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16.36	2025/12/15	2028/6/11	注1	2,016.36	1.60%	注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吕岭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16.36	2025/12/15	2028/6/11	注1	2,016.36	1.60%	注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吕岭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16.36	2025/12/15	2028/6/11	注1	2,016.36	1.60%	注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吕岭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16.36	2025/12/15	2028/6/11	注1	2,016.36	1.60%	注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吕岭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16.36	2025/12/15	2028/6/11	注1	2,016.36	1.60%	注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吕岭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16.36	2025/12/15	2028/6/11	注1	2,016.36	1.60%	注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吕岭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16.36	2025/12/15	2028/6/11	注1	2,016.36	1.60%	注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吕岭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16.36	2025/12/15	2028/6/11	注1	2,016.36	1.60%	注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吕岭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16.36	2025/12/15	2028/6/11	注1	2,016.36	1.60%	注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吕岭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16.36	2025/12/15	2028/6/11	注1	2,016.36	1.60%	注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12/31	2026/6/29	2026/6/29	2,000.00	1.2%-1.7%	注2
合计								53,989.20		

注1：大额存单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计划截止日期（2026年11月30日）前赎回并归还。

注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部分大额存单和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

注3：表中数据合计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人民币1,2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8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1年1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023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89,741.23元（含利息，具体以结转当日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0.2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3年2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2023年7月26日注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12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	2021年1月18日	2021年2月3日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97	2023年2月9日	2023年3月1日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1、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超募资金用于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6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7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8.26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4）。

2022年9月26日，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867,9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333,880,000股的比例为0.559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85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12.45元/股，回购均价为14.45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998,044.2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2年9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2024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1,867,934股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10日、2024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关于注销公司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024年11月13日，公司完成了1,867,934股回购股份注销的实施工作，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33,880,000股变更至332,012,06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该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于2024年12月20日注销。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用于回购股份并注销）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12日		
计划回购金额	已回购金额	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2600万元-2700万元	2,699.80	2024年11月13日股份回购注销工作已完成	2022年4月28日	2024年9月25日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孝感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孝感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146.05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孝感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2023年4月19日，孝感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成。

2023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许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776.63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3年2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许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2023年7月25日，许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成。

2023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宿松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宿松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031.05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3年7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宿松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2023年9月21日，宿松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成。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7,713.33万元（含利息收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准）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进行专户监管。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3年11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截至本报告期末，梅河口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存储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监管。

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加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新加坡募投项目"结项，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128.20万元（含利息收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均同意该议案，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4年4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新加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截至本报告期末，新加坡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

2024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白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白城募投项目"结项，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198.45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4年7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白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3）。截至本报告期末，白城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未实施完成。

2024年8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巨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巨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人民币1,859.70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4年8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巨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截至本报告期末，巨野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未实施完成。

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结项并拟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结项，并拟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结项并拟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截至本报告期末，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孳息已转至其它存放闲置募集资金的专户中存储，该募集资金专户已经注销。

2024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定陶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定陶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793.65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4年11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定陶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截至本报告期末，定陶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未实施完成。

2025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洮南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洮南募投项目"结项，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716.45万元（含利息收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均同意该议案，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洮南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截至本报告期末，洮南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443.71万元（含利息收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公司全体董事均同意该议案，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截至本报告期末，梅河口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9年11月12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43,807.22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孝感募投项目	3,146.05	用于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23日	2022年12月15日
许昌募投项目	2,776.63	用于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9日	2023年3月2日
宿松募投项目	1,031.05	用于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年7月19日	2023年8月9日
梅河口募投项目（注1）	27,713.33	其他：专户存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1月6日	2023年11月29日
新加坡募投项目	2,128.20	其他：专户存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8日	2024年6月3日
白城募投项目（注2）	1,198.45	用于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年7月19日	2024年9月25日
巨野募投项目（注2）	1,859.70	用于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年8月1日	2024年9月25日
定陶募投项目（注2）	793.65	用于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1月11日	2024年11月27日
洮南募投项目	1,716.45	其他：专户存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14日	2025年5月14日
梅河口募投项目	1,443.71	其他：专户存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2月26日	2026年3月20日

注1：梅河口募投项目节余资金金额27,713.33万元，系因调整实施内容，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注2：白城、巨野、定陶三个募投项目的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实施完毕。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新加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孙公司延安新三达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子公司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并开立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拟以"新加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或其等值美元向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0年10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2021年5月28日，公司子公司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在大华银行厦门分行开设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NRA182-302-310-9）。2021年8月4日，本公司子公司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在新加坡大华银行新设账户（账号：349-334-760-6），该账户用于配合大华银行厦门分行（账号：NRA182-302-310-9）同名划转该项目费用的收款账户。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划转均已完成。

2022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新加坡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新加坡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及项目进行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2年9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新加坡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截至本报告期末，新加坡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华银行厦门分行账户余额为人民币3,089.32万元，大华银行新加坡分行账户余额为折合人民币29.00万元（新币5.31万元）。

2、公司在兴业银行海沧支行开设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9940100100348347），补充流动资金200,000,000元及孳息已经使用完毕，该账户已于2021年2月5日注销。

3、公司在农业银行东区支行开设的超募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0355001040039322），超募资金人民币40,246,642.09元及孳息已经使用完毕，该账户已于2023年7月26日注销。

4、公司已于2022年9月26日完成股份回购计划，于2024年11月13日完成了1,867,934股回购股份注销的实施工作。该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于2024年12月20日注销。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拟将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进行延期、拟变更"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其中延期的募投项目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不会对该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其中拟变更的募投项目投向公司的水务投资运营业务，属于公司主营业务。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1年5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2、2021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变更为"孝感募投项目"和"许昌募投项目"。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0,000.00万元，拟变更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25,250.00万元，预计剩余募集资金4,750.00万元，公司将继续对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将尽快根据公司业务及战略发展需要确定该部分资金的具体用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1年7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3、2021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因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的建设用地无法如期取得，公司同意取消实施该募投项目。该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为60,772.00元，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460,658,154.64元（其中含孳息25,604,935.88元）。取消实施募投项目后，公司将继续对该部分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视情况而定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投资，或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并按期归还。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1年10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4、2022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变更"孝感募投项目"和"许昌募投项目"后余下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宿松募投项目"。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0,000.00万元，前次变更"孝感募投项目"和"许昌募投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5,250.00万元，本次拟变更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257.84万元，预计剩余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92.16万元，公司将继续对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将尽快根据公司业务及战略发展需要确定该部分资金的具体用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5、2023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取消后余下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白城募投项目""定陶募投项目"和"巨野募投项目"三个新增的募投项目。原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已投入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6.08万元，现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4,373.87万元（其中含利息为人民币4,379.95万元），本次拟变更的三个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0,337.94万元，预计剩余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4,035.93万元，公司将继续对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将尽快根据公司业务及战略发展需要确定该部分资金的具体用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23年8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6、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建设"孝感募投项目"、"许昌募投项目"和"宿松募投项目"后余下的部分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492.16万元用于建设"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7、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取消后余下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白城募投项目""定陶募投项目""巨野募投项目"三个募投项目后，剩余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洮南募投项目"。原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4,455.35万元（其中含利息4,799.37万元），本次拟新增的洮南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4,577.83万元，剩余募集资金公司将继续对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将尽快根据公司业务及战略发展需要确定该部分资金的具体用途。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均同意该议案，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本次新增募投项目的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三达膜2025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2020年4月至5月，公司在未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下，将累计1,004.99万元的超募资金直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未在《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中披露上述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2020年8月2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了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12月，公司归还了上述补流资金。

2、2020年4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566,313.00元置换了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其中，公司于2019年9月通过自有资金投入的滤芯车间水井费25,317.00元，与原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无直接关系，不应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公司已于2021年12月归还了前述募集资金。

3、公司原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的专项账户于2021年8月支付实验室装修费用84,300.00元、2021年9月支付仪器设备款22,570.00元，共计106,870.00元。前述两笔募集资金支出虽与无机陶瓷纳滤芯研发、测试业务相关，但系公司现有业务生产经营所需，与原"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的建设实施并无直接对应关系，并且该募投项目按照原计划实施已不具有可行性，故公司前述两笔小额开支不应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于2021年10、11月归还了前述募集资金。

公司本次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三达膜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司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比进度较为缓慢，公司将尽快落实募集资金使用，并及时履行相关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比进度较为缓慢，公司应尽快落实募集资金使用，并按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义务。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形。

附表1：三达膜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三达膜2025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9年11月12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80.7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397.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5,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8.6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	不适用	原募投项目（已取消）	不适用	0.00	0.00	0.00	6.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产建设	白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	50,000.00	6,146.27	6,146.27	1,701.14	3,150.29	-2,995.98	51.26	2024年	-188.37	否	否
	生产建设	菏泽市定陶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		5,284.80	5,284.80	546.04	4,213.56	-1,071.24	79.73	2024年	-90.52	否	否
	生产建设	巨野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		8,906.87	8,906.87	1,124.40	6,944.87	-1,962.00	77.97	2024年	609.91	是	否
	生产建设	洮南市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		4,577.83	4,577.83	814.20	1,996.20	-2,581.63	43.61	2025年	57.65	是	否
	不适用	暂未明确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25,084.23	25,084.23	0.00	0.00	-25,084.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不适用	原募投项目（缩减及调整实施规模、变更实施方式）	36,000.00	10,732.66	10,732.66	141.66	9,534.76	-1,197.90	88.85	2026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暂未明确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不适用	25,267.34	25,267.34	0.00	0.00	-25,267.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孝感市孝南区碧泉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	30,000.00	14,091.81	14,091.81	4.44	11,752.80	-2,339.01	83.40	2022年	604.60	是	否
	生产建设	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		11,158.19	11,158.19	841.16	9,179.25	-1,978.94	82.26	2022年	435.63	是	否
	生产建设	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宿松县城城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		4,257.84	4,257.84	3.62	3,646.75	-611.09	85.65	2023年	228.27	是	否
	生产建设	年产14万支卷式膜组件生产线项目		492.16	492.16	78.00	492.16	0.00	100.00	2024年	443.00	是	否
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项目	原募投项目（变更项目实施地点、实施内容、缩减及调整实施规模）	5,000.00	3,056.11	3,056.11	326.05	2,129.13	-926.98	69.67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暂未明确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不适用	1,943.89	1,943.89	0.00	0.00	-1,943.8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194.40	194.40	100.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41,000.00	141,000.00	141,000.00	5,580.71	73,240.25	-67,765.83	51.9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1,324.86	1,324.86	1,324.86	0.00	1,457.46	132.60	11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用于股份回购		—	2,699.80	2,699.80	2,699.80	0.00	2,699.8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024.66	4,024.66	4,024.66	0.00	4,157.26	132.60	103.29	—	—	—	—
合计			145,024.66	145,024.66	145,024.66	5,580.71	77,397.51	-67,633.23	53.37	—	2,100.1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梅河口募投项目（缩减及调整实施规模、变更实施方式）：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后不久就遭遇社会公共卫生安全因素的管控，导致该项目建设处于停滞状态，后续公司陆续支付了项目使用土地的土地保证金、地质勘探费、竞地款等费用后，项目开始施工建设。此外由于该项目位于吉林省梅河口市，地理纬度较高，冬季冰封期较长，导致了项目建设滞后。目前该项目已部分建设完成，并将计划开始投产运行，目前公司膜材料的生产能力已能够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为避免出现产能过剩的情形以及经营风险审慎性的考虑，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截至本报告期末，梅河口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存储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监管。 2024年8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听取及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进展的议案》，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31日前将"梅河口募投项目"达到可投产状态。 2025年1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及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进展的议案》，公司"梅河口募投项目"生产制造基地机加工生产线已组装调试完成，公司预计该生产基地于2025年12月前取得相关证照并投产。 公司原计划该项目于2025年12月投产运行，由于项目总包单位自身持续的债务问题使得本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缓慢，导致该项目尚无法按照原计划投产运行。因工程总包单位自身债务问题，公司考虑到募投项目专用资金支付的特殊性及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决定将该项目移出募投项目管理，该项目剩余未支付款项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改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后期公司将通过当地政府主导的协商谈判解除与项目总包方合同，并视情况升级相应的应对措施。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同意将梅河口募投项目剩余的未实施的部分改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全体董事均同意了该议案。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议案于2026年3月20日经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原项目已取消，已变更为白城、定陶、巨野、洮南募投项目）：该募投项目在公司首发上市后原计划在陕西延安开展，在项目准备时先后购置了用于该项目建设的机械堆高车、电子天平、恒温培养箱等设备，购置的设备金额为人民币6.08万元。该募投项目未能顺利推进的原因是政府未能启动土地出让程序按约定供地，公司无法按原计划购置相应地块，导致该募投项目建设不及预期。公司就募投项目土地问题与政府多次沟通协商，双方在土地区位、地块面积、基础设施配套等方面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且地方行政区划已发生变化，原投资合同书中约定的地块所在地与公司所在的注册地不一致，涉及跨区土地协调的问题，导致公司无法解决募投项目的土地问题。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项目变更为白城、定陶、巨野、洮南募投项目。 （2）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已变更为孝感、许昌、宿松、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该募投项目未能顺利推进的原因是政府未能启动土地出让程序按约定供地，公司无法按原计划购置相应地块，导致该募投项目建设不及预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项目变更为孝感、许昌、宿松、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566,313.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6,550,880.00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7,117,193.00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于2019年9月通过自有资金投入的滤芯车间水井费25,317.00元，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直接关系，不应使用公司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公司已于2021年12月归还了前述募集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4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在使用期限内将使用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89,107,601.44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2025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人民币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4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如期归还。 （2）2025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53,989.2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1,2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89,741.23元（含利息，具体以结转当日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2023年7月26日注销。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孝感募投项目：2022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孝感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孝感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146.05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2023年4月19日，孝感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成。 （2）许昌募投项目：2023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776.63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2023年7月25日，许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成。 （3）宿松募投项目：2023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宿松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宿松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031.05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2023年9月21日，以宿松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成。 （4）梅河口募投项目（缩减及调整实施规模、变更实施方式）：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7,713.33万元（含利息收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准）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进行专户监管。截至本报告期末，梅河口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存储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监管。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梅河口募投项目"结项，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443.71万元（含利息收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截至本报告期末，梅河口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 （5）新加坡募投项目（变更项目实施地点、实施内容，缩减及调整实施规模）：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加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新加坡募投项目"结项，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128.20万元（含利息收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截至本报告期末，新加坡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存储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监管。 （6）白城募投项目：2024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白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白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198.45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本报告期末，白城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未实施完成。 （7）巨野募投项目：2024年8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巨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巨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人民币1,859.70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本报告期末，巨野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未实施完成。 （8）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结项并拟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结项，并拟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报告日，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孳息已转至其它存放闲置募集资金的专户中存储，该募集资金专户已经注销。 （9）定陶募投项目：2024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定陶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定陶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793.65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本报告期末，定陶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未实施完成。 （10）洮南募投项目：2025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洮南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洮南募投项目"结项，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716.45万元（含利息收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截至本报告期末，洮南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存储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监管。以上项目结项形成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严格管控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支出，加强项目建设的管理和监督，并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化方案，合理地降低项目成本和费用等投资金额。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新加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孙公司延安新三达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子公司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并开立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使用"新加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或其等值美元向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2021年5月28日，公司子公司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在大华银行厦门分行开设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NRA182-302-310-9）。2021年8月4日，本公司子公司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在新加坡大华银行新设账户（账号：349-334-760-6），该账户用于配合大华银行厦门分行（账号：NRA182-302-310-9）同名划转该项目费用的收款账户。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划转均已完成。2022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新加坡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新加坡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及项目进行延期。 （2）公司在兴业海沧支行开设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9940100100348347），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0元及孳息已经使用完毕，该账户已于2021年2月5日注销。 （3）公司在农业银行东区支行开设的超募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0355001040039322），超募资金人民币40,246,642.09元及孳息已经使用完毕，该账户已于2023年7月26日注销。 （4）公司已于2022年9月26日完成股份回购计划，于2024年11月13日完成了1,867,934股回购股份注销的实施工作。该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于2024年12月20日注销。												

注1：白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收益为负数，系本期扩建工程的水量未达预期，收入无法覆盖资产折旧人员等固定成本。

注2：菏泽市定陶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收益为负数，系目前暂定的结算价格无法覆盖现有运营成本。提标改造合同约定运营一年后，双方共同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在3个月内，根据国家相关规范对污水处理服务费进行评估，双方协商最终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确认，在最终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确认后，按最终价格进行多退少补。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9年11月12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原募投项目（已取消）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6.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取消该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8日
白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全资子公司白城市三达水务有限公司	白城	6,146.27	6,146.27	1,701.14	3,150.29	51.26	2024年	-188.37	否	否	2023年8月15日	2023年9月20日
菏泽市定陶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全资子公司定陶区三达水务有限公司	定陶	5,284.80	5,284.80	546.04	4,213.56	79.73	2024年	-90.52	否	否	2023年8月15日	2023年9月20日
巨野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生产建设	公司全资子公司巨野县三达水务有限公司	巨野	8,906.87	8,906.87	1,124.40	6,944.87	77.97	2024年	609.91	是	否	2023年8月15日	2023年9月20日
洮南市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全资子公司洮南市三达水务有限公司	洮南	4,577.83	4,577.83	814.20	1,996.20	43.61	2025年	57.65	是	否	2024年2月5日	2024年2月28日
暂未明确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5,084.23	25,084.23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孝感市孝南区碧泉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	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全资子公司孝感三达水务有限公司	孝感	14,091.81	14,091.81	4.44	11,752.80	83.40	2022年	604.60	是	否	2021年7月30日	2021年8月24日
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县三达水务有限公司	许昌	11,158.19	11,158.19	841.16	9,179.25	82.26	2022年	435.63	是	否	2021年7月30日	2021年8月24日
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宿松县城城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全资子公司宿松三达水务有限公司	宿松	4,257.84	4,257.84	3.62	3,646.75	85.65	2023年	228.27	是	否	2022年8月25日	2022年9月20日
年产14万支卷式膜组件生产线项目		生产建设	三达膜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	492.16	492.16	78.00	492.16	100.00	2024年	443.00	是	否	2023年9月25日	2023年10月31日
原募投项目（变更项目实施地点、实施内容、缩减及调整实施规模）	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项目	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	新加坡	3,056.11	3,056.11	326.05	2,129.13	69.67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0年10月28日	不适用
暂未明确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43.89	1,943.89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85,000.00	85,000.00	5,439.05	43,511.09	51.19	—	2,100.17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原项目已取消，已变更为白城、定陶、巨野、洮南募投项目）：该募投项目在公司首发上市后原计划在陕西延安开展，在项目准备时先后购置了用于该项目建设的机械堆高车、电子天平、恒温培养箱等设备，购置的设备金额为人民币6.08万元。该募投项目未能顺利推进的原因是政府未能启动土地出让程序按约定供地，公司无法按原计划购置相应地块，导致该募投项目建设不及预期。公司就募投项目土地问题与政府多次沟通协商，双方在土地区位、地块面积、基础设施配套等方面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且地方行政区划已发生变化，原投资合同书中约定的地块所在地与公司所在的注册地不一致，涉及跨区土地协调的问题，导致公司无法解决募投项目的土地问题。2021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因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的建设用地无法如期取得，同意公司取消实施该募投项目。取消实施该募投项目后，公司将继续对该部分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视情况而定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投资，或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并按期归还。2023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取消后余下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白城募投项目""定陶募投项目""巨野募投项目"三个新增的募投项目。截至目前，"白城募投项目"已于2024年3月完工，于2024年7月19日完成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巨野募投项目"已于2024年6月完工，于2024年8月1日完成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定陶募投项目"已于2024年10月完工，于2024年11月11日完成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取消后余下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白城募投项目""定陶募投项目""巨野募投项目"三个募投项目后，剩余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洮南募投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白城募投项目"已于2025年3月完工，于2025年3月14日完成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 （2）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已变更为孝感、许昌、宿松、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该募投项目未能顺利推进的原因是政府未能启动土地出让程序按约定供地，公司无法按原计划购置相应地块，导致该募投项目建设不及预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项目变更为其它募投项目。2021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建设"孝感募投项目"和"许昌募投项目"。"孝感募投项目"已于2022年6月30日开始投产运行，于2022年11月23日完成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许昌募投项目"已于2022年9月30日完工，于2023年2月9日完成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2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建设"孝感募投项目"和"许昌募投项目"后余下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宿松募投项目"。该项目已于2023年4月26日开始投产运行，于2023年7月19日完成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建设"孝感募投项目""许昌募投项目""宿松募投项目"后余下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492.16万元用于建设"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该项目已于2024年8月29日完成结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孳息已转至其它募投专户中存储，该募集资金专户已经注销。 （3）新加坡募投项目（变更项目实施地点、实施内容，缩减及调整实施规模）：该募投项目由于陕西延安难以招募合适的研发人才，将实施地点由陕西延安变更到新加坡。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新加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孙公司延安新三达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子公司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并开立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拟以"新加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或其等值美元向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此外，由于该项目在新加坡实施期间遭遇社会公共卫生安全因素的管控，导致项目进度受到影响，公司决定调整该项目的实施内容并进行延期。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新加坡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新加坡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并将项目延期至2024年3月完成。截至本报告期末，高性能特种分离膜和水处理膜材料研发平台，已基本完成小试和中试研发平台的建设，具备开发部分功能膜材料的能力，部分中试试验设备待采购中。特种分离膜集成工艺的研发与推广平台，已初步完成集成工艺研发平台的建设，可实现膜工艺集成的开发，部分设备待采购中，相应膜应用工艺推广进行中。水处理膜工艺研发与推广平台，已基本完成水处理膜工艺研发与推广平台的建设，可进行水处理工艺开发，部分实验装置采购中，目前在应用推广中。水质分析实验室，已基本完成水质分析实验的建设，具备常规水质检测项目能力，《先进膜技术海水提锂项目》已到中试阶段。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加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新加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截至本报告期末，新加坡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管理。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梅河口募投项目（缩减及调整实施规模、变更实施方式）：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后不久就遭遇社会公共卫生安全因素的管控，导致该项目建设处于停滞状态，后续公司陆续支付了项目使用土地的土地保证金、地质勘探费、竞地款等费用后，项目开始施工建设。此外由于该项目位于吉林省梅河口市，地理纬度较高，冬季冰封期较长，导致了项目建设滞后。目前该项目已部分建设完成，并将计划开始投产运行，目前公司膜材料的生产能力已能够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为避免出现产能过剩的情形以及经营风险审慎性的考虑，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截至本报告期末，梅河口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存储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监管。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听取及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进展的议案》，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31日前将"梅河口募投项目"达到可投产状态。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及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进展的议案》，公司"梅河口募投项目"生产制造基地机加工生产线已组装调试完成，公司预计该生产基地于2025年12月前取得相关证照并投产。公司原计划该项目于2025年12月投产运行，由于项目总包单位自身持续的债务问题使得本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缓慢，导致该项目尚无法按照原计划投产运行。因工程总包单位自身债务问题，公司考虑到募投项目专用资金支付的特殊性及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决定将该项目移出募投项目管理，该项目剩余未支付款项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改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后期公司将通过当地政府主导的协商谈判解除与项目总包方合同，并视情况升级相应的应对措施。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同意将梅河口募投项目剩余的未实施的部分改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全体董事均同意了该议案。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白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本年度实现收益未达预期，主要系本期扩建工程投运后实际处理水量尚未达到设计预期，项目运营收入暂无法覆盖固定资产折旧、人工等固定运营成本所致。

注2：菏泽市定陶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本年度实现收益未达预期，主要系当前执行的暂定结算价格尚不能完全覆盖项目现有运营成本。根据项目提标改造合同约定，项目运营满一年后，由合作双方共同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依据国家相关规范开展污水处理服务费评估工作，双方将根据评估结果协商确定最终服务价格并签订补充协议，最终价格确定后按照约定执行多退少补。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88101
公司简称	三达膜
公司名称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本报告以"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包括下属分子公司，除特别说明外，报告范围与公司年报范围保持一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 6.0）》、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__董事会__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__董事会每年审议一次可持续发展报告__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__由董事会全面负责ESG工作的决策与监督，涵盖监督指导ESG工作开展、审议ESG报告、监督ESG目标达成情况及ESG风险控制等内容；管理层协助董事会推进ESG工作落地执行，定期向董事会汇报ESG工作进展。__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及监管机构	诚信守法经营 促进经济发展 环境合规管理	现场考察 定期汇报 政策咨询
股东与投资者	保障股东权益 信息披露准确 合规稳健运营	投资者热线 股东会 业绩说明会 定期报告
客户	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 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 保障客户合法权益	公司网站及邮箱 客户投诉渠道 客户回访沟通 客户满意度调查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保持良好合作 公开、公平采购 互利共赢	实地考察 日常沟通 行业交流
员工	保障员工权益 健全职业发展通道 员工关怀与福利	工会 员工座谈会 内部沟通平台
社区与公众	支持公益活动 关注社区发展 倡导节能减排	公益活动 媒体互动 信息公开

（下转47版）